**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2023年12月**

第一部分：竞争性比选公告

各投标单位：

中垦供应链大宗贸易及国际合作部负责中垦牧乳业内部生产企业大宗原料集中采购。根据牧场年度使用需求，现对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欢迎各潜在投标方参与投标。项目具体事项详见如下：

**一、比选项目实施单位：**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

**三、招标范围：**中垦天宁牧业、中垦定边牧业，每个牧场为一个标的，预算含税金额￥1628万元（大写：壹仟陆佰贰拾捌万元整）

**四、项目数量：**2024年预计采购饲料用银杏叶8800吨，标的一：中垦天宁牧业4410吨，标的二：中垦定边牧业4390吨，具体以合同签定后牧场实际采购订单数量为准。

**五、投标方资格要求：**

1、投标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印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方认为可证明投标单位实力的其它证书及证明文件。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截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经【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六、获取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方式：**通过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csfscm.com获取。发布时间：2023年12月18日

**七、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5日10:00（北京时间）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或快递递交（顺丰快递）

递交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5号汉国中心A座17层

文件要求：投标方应于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盖有骑缝章的比选响应文件正副本各一份（并将比选响应文件电子文档拷贝至U盘）送至比选地点，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比选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无论投标方是否中标，比选响应文件将不予退还。

**八、开标**

1、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5日10:00（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5号汉国中心A座17层大会议室。

**九、其他事项**

1、咨询

咨询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4日17:00时前，咨询方式为电话咨询。

联系人：秦精

电话：13983052046

2、详细要求详见投标须知

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8日

第二部分：投标须知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 |
| 2 | 招标人 | 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3 | 项目地址 | 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5号汉国中心A座17层 |
| 4 | 联系人及电话 | 联系人：秦精 电话：13983052046 |
| 5 | 投标报价组成 | 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货物、运输、装卸、税费等到场费用。 |
| 6 | ★投标方资格要求 | 1、投标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印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投标方认为可证明投标单位实力的其它证书及证明文件。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4、截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经【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7 | 招标范围 | 供货期限：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使用单位：中垦天宁牧业、中垦定边牧业，每个牧场为一个标的，预算含税金额￥1628万元（大写：壹仟陆佰贰拾捌万元整） |
| 8 | 交货地点 | 中垦天宁牧业：宁夏中卫市中宁县恩和镇红梧山；  中垦定边牧业：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贺圈镇红庄村。 |
| 9 | 付款方式 | 合同签定生效后以先货后款的方式支付；供方按照需方月度订单数量及发货计划安排发货，验收合格后开具发票，需方收到发票确认无误后30天支付，若遇节假日顺延。 |
| 10 | 品质保证  及服务承诺 | 投标人需保证标的物产品的品质质量，达到采购标准并提供2023年三方质检报告；  投标人承诺，若有产品质量问题投标人应在1个工作日内提出问题解决措施，不能因此影响招标人生产经营。 |
| 11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2 | 比选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 比选响应文件由投标书及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组成，正本1份，副本1份，包含封面、目录、正文。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比选响应文件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 |
| 13 | 比选响应文件装订及密封要求 | 比选响应文件分为资质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可一起装订。按目录顺序左侧装订，装订规范。用封条在比选响应文件袋背面上方开口处密封，并填写密封日期，加盖投标人公章。封皮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比选响应文件正副本每页盖章并盖骑缝章。 |
| 14 |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形式：银行电汇、转账。 2.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以银行电汇、转账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5日10:00（北京时间）之前打到招标人指定账户：   开户单位：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双湖支行  账号：108855499554；   1. 单个标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20000.00元整（大写：贰万元整）。   4、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  **特别提醒：**投标人在提交投标保证金时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方式时，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至招标人的银行账户上（个人名义汇款恕不接受）。如果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投标无效，并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注**：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方式时，请在比选响应文件中附上转账与电汇的凭证复印件以及投标保证金退款账户的详细信息。招标人最迟在书面合同签定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方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
| 15 | 履约保证金 | 中标单位在接到中标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中标单位基本账户缴纳单个标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50000.00元整（大写：伍万元整）；中标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视为放弃该项目中标资格，并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支付利息；待合同终止后2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中标单位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 |
| 16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根据公司招标办法，由招标人组织相关专业人员组成评标小组，现场公开进行综合评比，择优选择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出来后由招标人邮件或电话通知中标单位。 |
| 17 | 评分细则 | 详见“第三部分 评分标准和方法” |
| ★18 | 最高限价 | 含税单价最高限价1850元/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作废标处理。 |
| 19 | 竞争性比选时间及地点 | 比选时间：2023年12月25日10:00（北京时间）  比选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5号汉国中心A座17层。 |
| 20 | 合格中标人的条件 | 资格审核通过后，在响应了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前提下，推举综合评分前两位为中标候选人，二次议价谈判最低价者为中标人。 |
| 21 | 投标方申请澄清截止时间 | 2023年12月24日09:00（北京时间）前 |
| 22 | 招标方书面澄清或补遗截止时间 | 2023年12月24日17:00（北京时间）前 |
| 23 | 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 2023年12月25日10:00（北京时间）前 |
| 24 | 声明 | 评标时不保证最低价中标，但充分注意合理的最低标，亦不会解释选择或否定任何投标的原因。 |
| 25 | 合同的签定 | 中标单位应当自收到招标方签定合同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单位的比选响应文件的约定订立书面合同。  中标单位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单位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单位造成的损失中标单位应当予以赔偿。 |
| 26 | 投诉 | 投标人若有异议，可向招标人监管部门——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进行投诉。投诉电话：023-63061780。 |
| 27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28 | 重要提示 | 竞争性比选文件中商务、技术部分的星号（“★”）条款均不得偏离、不得澄清，比选响应文件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中加注“★”的关键商务、技术参数要求的将导致不中标。 |
| 29 | 废标条款 | 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比选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比选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比选响应文件商务标中存在不符、多报、漏报、报价混乱等按废标处理。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招标人将视为在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比选文件而予以拒绝。 |

第三部分：评分标准和方法

招标方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评委将依据投标方提交的比选响应文件，对各项评标项目进行比较和评审。通过阅读比选响应文件，请投标方澄清有关问题，汇总各项评标项目分值，从高到低推选2家中标候选人。

1. **评标原则：**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 **评标方式：**

（一）评标过程由首轮综合评分和二轮谈判议价组成；

（二）由中垦供应链综合办公室抽取评审专家及监督人员，对具备实质性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对评比过程进行全程监督。

（三）本次评审采用明标明评的方式。商务评价及产品质量两个标的合并评分，价格分标的进行评分。其中商务评价部分由评标小组成员分别打分，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作为最后得分；产品质量部分由评标小组成员统一打分，所有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根据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价格水平部分由评标小组成员统一打分，两个标的分开评分，所有评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根据小数点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分结果分标的进行汇总。

（四）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择优选择经营状况良好、社会信誉度良好、报价合理、承诺条件最优的投标方；每个标的总分得分排名前2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五）根据首轮综合评分的结果，招标方评标小组进行电话谈判议价；中标候选人接到第二轮报价通知后需将报价函盖章扫描电子版在规定时间内发送至招标方，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投标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六）根据谈判议价结果及中标候选人可供量进行份额分配。

（七）最终结果由评标委员会形成比选评审意见，上报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定后生效。

1. **评标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价项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价格水平 | 投标报价 | 70 | 报价分采用最低价评分法计算，即满足比选的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70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70×（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牧场进行评比（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
| 2 | 产品质量 | 质量指标 | 10 | 满足比选文件第四部分“主要技术内容及要求”的各项指标得10分，以提供2023年度内第三方检验报告为准。检测报告未完整体现各项指标内容的，分数全部扣除；指标存在负偏离每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若出现任一指标达到拒收标准，该项得0分。 |
| 3 | 商务评价 | 业绩 | 10 | 提供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服务“奶牛养殖TOP30”**其他**牧业集团的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发票或对账单等盖章扫描件为准），每提供1份证明材料得2分，最高得10分。 |
| 付款 | 5 | 付款条件与招标文件相同得5分，优于招标文件付款条件加1-2分；不满足招标文件不得分。 |
| 综合能力 | 5 | 投标人提供公司简介、资信情况、行业声望等进行横向比较，按优5分、良3分、一般1分评分。 |

**四、定标和通知**

1、招标方在中标候选人范围内根据二次价格谈判结果，最终确定中标人。

2、报价最低的投标方有不中标的可能，对未中标的原因招标方可视情况解释。

3、中标及落标

定标后，招标方将通知中标人；如投标方在比选工作结束后7日内没有接到招标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投标方应视为在本次投标工作中落标。

4、收到三家（含三家）以上符合招标要求的投标方，开标有效。

第四部分：主要技术内容及要求

1. **采购标准**
2. 感官标准：色泽暗黑、无发酵、霉变、结块、陈旧、焦糊等异味，不得检出包装塑料膜、铁丝等异物。
3. 理化指标：

|  |  |  |  |
| --- | --- | --- | --- |
| 检测项目 | 采购标准 | 可收货标准 | 拒收退货标准 |
| 水分 | ≤13.0% | ≤16.0% | ＞16.0% |
| 粗灰分 | ≤10.0% | ≤12.0% | ＞12.0% |
| 黄曲霉毒素 | ≤ 8ug/kg | ≤ 8ug/kg | ＞ 8ug/kg |
| 赭曲霉毒素A | ≤ 50ppb | ≤ 50ppb | ＞ 50ppb |
| 玉米赤霉烯酮 | ≤ 500ppb | ≤ 500ppb | ＞ 500ppb |
| 呕吐毒素 | ≤ 1000ppb | ≤ 1000ppb | ＞ 1000ppb |

1. **其他说明**

（一）水分/干物质、灰分低于标准1个百分点，重量折扣1%吨；

（二）毒素指标，凡高于采购标准直接拒收，不接受复检及三方检测；

（三）每年度根据牧场需求随机抽样送检三方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检测项目包含理化指标、卫生指标、农残等。

。

第五部分 计划采购数量及到货要求

1. **计划采购数量**（单位：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牧场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 | 中垦天宁牧业 | 4410吨 |  |
| 2 | 中垦定边牧业 | 4390吨 |  |
| **合计** | | **8800吨** |  |

注：上表数量为牧场要求到货数量，已含正常损耗。

1. 到货要求
2. 供方根据需方提供的月度订单及到货计划进行配送；
3. 捆包或袋装统一、标识清晰，随车附送货单或出厂磅单；

第六部分：合同主要条款及内容

(合同模板仅供参考)

**20XX年度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CG-20XX-XXX

购货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平等自愿、诚信经营”的原则，就乙方供应甲方下列货品相关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 、产品**

（一）甲方向乙方订购的各种原料产品（具体品种以当期甲乙双方签定的《采购订单》为准，详见附件一），乙方必须保证按甲方要求的饲料原料品种、数量、质量、按时交货。

（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根据生产需要的产品和数量，并根据当期市场行情，甲乙双方另行签定多批次的《采购订单》，一批次一订单，双方签章生效，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产品质量标准**

（一）乙方供应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要求或订单要求的质量标准，本合同有效期内遇国家有关质量标准提高的，以提高后的质量标准为准。乙方不得添加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违禁成份，如果检验出含有违禁成份，将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二）甲方另有要求的，甲乙双方可在批次订单中另行约定。

（三）产品包装质量要求及扣重标准按订单约定执行。

**三、产品价格：**

产品价格以当期甲乙双方签定的《采购订单》约定为准。

**四、产品运输及交货时间，地点：**

以当期甲乙双方签定的《采购订单》约定为准。

**五、产品交货验收：**

（一）交货数量的确认：以到达甲方厂内过磅入库的磅单净重量为准（个别按袋计量品类除外），并以此作为货款结算的依据。

（二）交货质量：按照《采购订单》约定质量要求执行，合同未明示的按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执行。产品到达甲方厂内后，由甲方质检人员现场抽样进行检测（检测项目由甲方现场确定），以甲方验收标准为准。甲方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质量责任，产品使用期间出现质量瑕疵的，乙方仍应按本协议约定承担责任。乙方对甲方检验或验收结果有异议的，双方共同抽样或乙方出具委托取样书委托甲方代为抽样送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并以此为最终检验结果。货物到场后，如遇甲方牧场库存缺货急需使用，在初检合格的情况下，甲方牧场留样后进行使用，具体留样数量以双方协商为准。如乙方对甲方检验或验收结果有异议，则以甲方牧场留样原样送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

（三）水份、蛋白、杂质、霉变等检测指标按《采购订单》中注明的标准执行，折扣及拒收标准详见附件四，《采购订单》另有约定的以《采购订单》为准 。

（四）甲方验收时或使用过程中发现产品质量与合同约定不符时，甲方在发现后7天内以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告知乙方，乙方应于3天内回复或到现场处理，超过3天未回复视同乙方认同甲方验收结果及处理方式。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或拒收不合格货物。

（五）货物毁损灭失风险负担：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交付甲方之前由乙方负担，货物交付甲方之后由甲方承担,交付以甲方签收并实际占有为准。

**六、结算方式:**

（一）授信额度：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同意给予甲方 万元（大写： ）的信用（赊销）额度，当甲方所提货款金额超过信用额度金额时，其超过部份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条件及时支付给乙方; 甲乙双方终止合同时，结清包括信用额度在内的所有货款（授信额度不计息）。

（二）货款结算方式：产品验收交接完毕,以交接货物重量扣除包装物重量和质量差异扣重（如水分扣重等），按合同约定价格或因质量差异经双方协商一致的价格进行结算，甲方货到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合法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专用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其他类型发票，需双方共同确认后方可进行），到账期后付款；乙方分批交货的，甲方收到货物后按前述程序核对实际收货额与发票额对应后支付。付款时，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货款中扣减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以及应赔偿给甲方的损失。

（三）货款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支付，具体付款账期及形式以采购订单约定为准。如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金额，按照“合同中不含增值税税额的价格不变”原则确定。

**七、违约责任：**

（一）乙方不能如期交货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并要求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所交产品品种、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选择按照乙方实际交货的产品质量结算，或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重新交货，拒收货物，解除合同，由此而产生的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所交货物检验出含有违禁成份，乙方应按当批次订单金额全额支付违约金，同时当批次货物不得支付货款，乙方应重新供应同等数量并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货物。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声誉损失、因此所遭受的行政处罚而造成的损失以及为处理相关事宜产生的一切必要费用等）。

（四）乙方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丢失、变质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乙方逾期交货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解除合同，由此而产生的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逾期交货，甲方如仍同意收货的，在交货时遇货物市场价格上涨的，甲方仍按合同约定价格结算，在交货时遇货物市场价格下降的，甲方按交货时市场价格结算。

（六）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七）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重新发运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八）特别约定：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人员行贿获取不当利益，或与甲方人员私下串通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发生，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赔偿；具体见合同附件二《廉洁协议书》。

**八、不可抗力：**

（一）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二）乙方未能与承运人达成货物运输协议而无法按时交货的，不视为不可抗力，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九、争议的处理：**

因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履行协议、解除争议过程中，双方的所有通知文件、仲裁委或法院等司法机关送达的文件均以双方工商注册地为准，文书一经寄出或发送，视为一方、仲裁委或司法机关已经送达。一方变更以上地址的，应提前两日以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确认后予以变更，否则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变更方承担。

**十、**合作中供应商次年1月1日前完成续签，1月1日起生效，新增供应商自合同签定日起生效，有效期为自然年1年。有效期内，甲方无违约责任的，乙方不得终止本合同。非甲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的，甲方授信额度款项，在合同有效期届满后30日内付清。

**十一、其他特别情况如下：**

（一）月度对账问题

乙方需每月5号前按甲方所提供对账函模板向甲方发起询函，详见附件四。如因乙方未按照约定按时发起询函导致付款延误等不良后果，由乙方承担。

（二）质量问题：

水分、灰分、黄曲霉毒素、呕吐毒素、玉米赤霉烯酮、赭曲霉毒素以首次随机取样检测数据为准，不予第三方复检。

**十二、**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购货单位（甲方）：**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渝大道85号汉国中心A座17层

**法定代表人**：刘雄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双湖支行

**账 号：**1088 5549 9554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供货单位（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 号：**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失效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地点：重庆市渝北区

第七部分：比选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

**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

**比 选 响 应 文 件**

**投标人： （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录**

一、投标函

（一）投标函

（二）投标单位简介

二、资质文件

（一）营业执照（最新年检过的复印件）

（二）供应商基本信息表（格式）

（三）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四）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出具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五）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三）2023年度内三方检测报告

（四）质量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六）投标报价表

（七）投标保证金（复印件）

（八）信誉声明（格式）

（九）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注：上述文件根据上述要求提供，每页加盖公章并盖骑缝章）**

**一、投标函**

#### （一）投标函

致： 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比选文件全部内容，决定参与投标。经我方研究决定愿意：

（1）以人民币（大写） 元/吨，小写（￥ ）的投标价格，承担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中垦天宁牧业供货。

（2）以人民币（大写） 元/吨，小写（￥ ）的投标价格，承担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中垦定边牧业供货。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响应文件。

3．我方按照投标须知的要求，提供全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有效，并负责承担因虚假、不实带来的经济、法律责任。

5．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定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保证按时在指定地点交货，并保证我方提供的产品及相关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产品若出现质量问题，保证按招标文件要求履行。

6．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7．如本投标人中标，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 （二）投标单位简介

**二、资质文件**

**（一）营业执照（最新年检过的复印件）**

**（二）供应商基本信息表（标准格式）**

**（三）类似项目业绩证明（合同复印件）**

**（四）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出具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五）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二）供应商基本信息表（标准格式）**

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法人代表 | | |  | |
| 成立时间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所属集团 |  | | | 上年公司营业额  （万元） | | |  | |
| 公司地址 | 省/ 市/ 区/ | | | | | | | |
| 公司规模 | 注册资金 |  | | 联  系  人 | 岗位 | | 姓名 | 联系方式 |
| 员工人数 |  | |  | |  |  |
| 工厂/种植面积 |  | |  | |  |  |
| 纳税人规模 |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 | | | | | |
| 企业类型 | □生产商 □合资生产商  □贸易商 □授权经销商 □加工 □其他 | | | | | | | |
| 开票方式 | □增值税 % □普通国税 % □其他 | | | | | | | |
| 主营产品 | 产品名 | | 生产/销售能力  （万吨/年） | | | 占销售收入比重  （%）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要客户（万头牧场）合作情况 | 客户名称 | | 采购品名称 | | | 年供货量  （吨） | | 占销售收入比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要求 | 1.以上基本信息须如实填写，若有不实信息，一经核实，我公司将立即终止合作；  2.如遇信息变更需及时通过函件告知，若因未及时告知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XXXX公司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三）类似项目业绩证明**

服务“奶牛养殖TOP30”其他牧业集团的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发票或对账单等盖章扫描件为准），若为“奶牛养殖TOP30”其他牧业集团相关牧业，由投标方提供关联关系证明。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比选响应文件、签定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比选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张贴处  （身份证正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张贴处  （身份证背面） |

年 月 日

**（三）2023年度内三方检测报告**

**（四）质量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质量项目 | 招标技术规格 | 投标技术规格 | 响应/偏离情况 |
| 1 | 感官要求 | 色泽暗黑、无发酵、霉变、结块、陈旧、焦糊等异味，不得检出包装塑料膜、铁丝等异物。 |  |  |
| 2 | 水分 | ≤13% |  |  |
| 3 | 粗灰分 | ≤10% |  |  |
| 4 | 黄曲霉毒素 | ≤ 8ug/kg |  |  |
| 5 | 其他毒素 | 赭曲霉毒素A≤ 50ppb  玉米赤霉烯酮≤ 500ppb  呕吐毒素≤ 1000ppb |  |  |
| 6 | 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 | 提供的银杏叶在加工过程中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可进行饲用，且饲用安全，溶剂残留不超标。 |  |  |
| 7 | 让步接受 | 水分在13-16%之间，灰分在10-12%之间可让步接受，低于标准1%，折扣重量1% |  |  |
| 8 | 拒收 | 提供的产品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单位作拒收处理：   1. 掺假；（2）水分＞16%； 2. 灰分＞12%；   （4）任一毒素指标不合格。 |  |  |

备注：投标方应结合三方质检报告检测结果，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逐项如实填写，逐条说明提供货物对应招标文件质量要求的响应或偏离情况。

**投标方：**XXX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 月 日**

**（五）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响应/偏离情况 |
| 1 | 提供近3年（2021年1月1日-至今）服务**其他**D20牧业企业的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发票或对账单等盖章扫描件为准） |  |  |
| 2 | 合同签定生效后以先货后款的方式支付；供方按照需方月度订单数量及发货计划安排发货，到货验收合格后对账开具发票，需方收到发票确认无误后30天支付，若遇节假日顺延。 |  |  |

**投标方：**XXX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 月 日**

1. **投标报价表**

投标货物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牧场 | 包装规格 | 含税报价  （元/吨） | 备注 |
| 银杏叶 | 中垦天宁牧业 |  |  |  |
| 中垦华山牧业 |  |  |  |

注：1. 人民币报价；

1. 报价包括货物、运输、装卸、税费等到场费用；

**投标方：**XXX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 月 日**

1. **投标保证转账回执（复印件）**
2. **转账与电汇的凭证复印件**

**2、投标保证金退款账户信息**

**（八）投标方信誉声明**

信誉声明

我单位参加 中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度饲料用银杏叶采购项目 投标 ，对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

最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最近三年内在国家质量监督抽查中无不合格记录；

最近三年没有无故弃标的不良记录；

受到行政处罚的不在其行政处罚期内；

被有关行政部门暂停投标资格期限已满（受到行政处罚的须提供行政处罚情况说明及真实性承诺）。

如有任何不实、弄虚作假或违反政策规定的情况，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方：**XXX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 月 日**

## **（九）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比选文件和评标办法中所涉及但未列明格式的资料。

**投标方：**XXX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 月 日**

**注：以上资料装订成册，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及骑缝章。**